

股票简称：曙光股份 证券代码：600303 编号：临 2016-075

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通知于2016年9月2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16年9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有8名董事表决，实际表决8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董事审议、表决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李进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第八届董事会应由9名董事组成，目前缺少一名董事。经提名委员会的提名，拟补选李进巅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
公司提请于2016年9月26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

式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事宜详见《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 9 月 8 日